莆田市司法局文件

莆司〔2022〕30号

莆田市司法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福建省行政 执法资格考试(莆田考区)工作的通知

市直各行政执法机关,北岸、湄洲岛管委会,各县(区)司法局:

根据《福建省司法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,拟组织举办 2022 年度福建省行政执法资格考试(莆田考区)。为做好本次考试的有关工作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考试类型

本次考试类型为综合法律知识考试、乡镇专业法律知识考试、司法行政系统专业法律知识考试。

根据省司法厅的部署,其他系统专业法律知识考试由省直

行政执法机关另行组织。请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做好与相应省直行政执法机关的对接工作。

二、考试对象

已根据《福建省行政执法条例》第十三条规定进行确认公告的行政执法机关中,拟从事行政处罚、行政许可、行政强制、行政征收征用、行政确认、行政检查等各类行政执法工作,在岗在职、尚未取得福建省行政执法资格的工作人员(不含聘用的合同工、临时工)。

三、考试范围

(一) 综合法律知识考试范围

- 1.习近平法治思想,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。
-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》《福建省行政执法条例》《福建省行政执法资格认证与执法证件管理办法》等。

(二)专业法律知识考试范围

- 1. 乡镇专业法律知识考试范围: 赋予乡镇、街道477项行政执法事项相关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。
- 2. 司法行政系统专业法律知识考试范围:由省司法厅确定。-2-

四、考试时间

本次考试时间为2022年7月9日,考试分为上、下午两场进行。具体安排如下:

上午(09:00-11:00):综合法律知识考试

下午(15:00-17:00): 乡镇专业法律知识考试、司法行政系统专业法律知识考试

五、考试形式

本次考试为闭卷考,采用纸质试卷,答题卡作答。试题题型全部为客观题,包括判断题、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,60分合格。

六、考试报名

(一)报名时间

考试报名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至5月6日,逾期不予受理。报名人员应当由所在的行政执法单位统一报名。此次报名按综合法律知识考试、乡镇专业法律知识考试、司法行政系统专业法律知识考试分类进行。

(二)报名人员所需提供材料

- 1. 如实填写《福建省行政执法资格考试报名表》(见附件1,以下简称《考试报名表》)。
- 2. 提供清晰度高、正面免冠、背景透明(无背景色)电 子版照片,用于制作准考证。

(三) 资格审核

各行政执法单位应当根据《福建省行政执法资格认证与执法证件管理办法》第七条的规定,对本单位报名人员进行资格

审核并对报名材料加盖公章。

各级司法局及北岸、湄洲岛管委会法制工作机构应当对本 级各行政执法单位考试报名人员资格进行复核。

(四) 汇总报名信息

各行政执法单位要根据参考科目,分别汇总、制作《行政执法综合法律知识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》(见附件2)、《司法行政系统专业法律知识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》(见附件3)、《乡镇专业法律知识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》(见附件4)(3个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以下简称《人员汇总表》),并将《考试报名表》、《人员汇总表》和电子照片报送至同级司法行政机关(法制工作机构)。

县(区)司法局(管委会法制工作机构)要汇总、制作本辖区各行政执法机关《考试报名表》、《人员汇总表》和电子照片,并报送至市司法局。

(五) 材料要求

《考试报名表》、《人员汇总表》需报送电子版和纸质版,其中《人员汇总表》电子版必须为Excel格式; 所有纸质材料需加盖公章;各单位要将报考人员电子照片按考试科目类别分开整理。报名材料不符合要求的,一律不予受理。

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、各县区(管委会)司法局(法制工作机构)应当在2022年5月6日前将电子版和纸质版相关材料报送至市司法局(电子版通过OA或电子邮箱报送)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(一)各行政执法单位和考试报名人员是本次考试报名工

作的责任主体,对填报信息的合法性、准确性负责,因错报、漏报、虚报产生的责任,由填报单位和填报人员负责。各报送单位要按照"谁管理、谁审查、谁负责"原则,进行严格把关。

(二)本次考试报名工作原则上按照人事隶属关系组织开展。实行市级垂直管理部门由市直单位负责;借用人员由人事关系所在单位负责。

八、其他

本次考试考务费用不另行向考生收取。考试防疫要求根据 疫情防控规定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: 市司法局法治督察科 朱君锋, 联系电话: 2697047, 电子邮箱: ptsfjfzdck@163.com。

附件: 1.福建省行政执法资格考试报名表

- 2.行政执法综合法律知识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
- 3.司法行政系统专业法律知识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
- 4. 乡镇专业法律知识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福建省行政执法资格考试报名表

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姓 名	性	别		
最高学历	学历专	一		
出生年月	编	制		免冠近照
身份证号	政治面	貌		
工作单位	职务职	、级		
报名科目			联系电话	
工作简历				
奖惩情况				
本单位				
审查意见				

备注:报名科目填综合法律知识考试、司法行政系统专业法律知识考试、乡镇专业法律知识考试。

行政执法综合法律知识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

填报单位: (公章) 日期:

序号	姓名	所属主体	性别	出生年月	手机号码(11 位)	身份证号	政治面貌	职级 (公务员)	民族	编制 性质	最高学历	学历 专业
1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

- 注: 1.本表格为 Excel 格式表格。
 - 2.所属主体,是指报考人员所属行政执法机关,应填写全称。
 - 3."姓名"为两个字的,中间不得留空格。"出生年月"格式应统一,如"1976年1月"。
 - 4.职级(公务员职务级别:厅局级正、副职,县处级正、副职,乡科级正、副职,科员级,办事员级,未定职公务员)。
 - 5.编制性质:按编制类别填写。

司法行政系统专业法律知识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

填报单位: (公章) 日期:

序 号	姓名	所属	生别	出生	►机号码(11位)	身份证号	政治	职级	民	编制	最高	学历
		主体		年月			面貌	(公务员)	族	性质	学历	专业
1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

注: 1.本表格为 Excel 格式表格。

- 2.所属主体,是指报考人员所属行政执法机关,应填写全称。
- 3."姓名"为两个字的,中间不得留空格。"出生年月"格式应统一,如"1976年1月"。
- 4.职级(公务员职务级别:厅局级正、副职,县处级正、副职,乡科级正、副职,科员级,办事员级,未定职公务员)。
- 5.编制性质:按编制类别填写。

乡镇专业法律知识考试报名人员汇总表

填报单位: (公章) 日期:

序号	姓名	所属 主体	性别	出生年月	手机号码(11 位)	身份证号	政治面貌	职级 (公务员)	民族	编制 性质	最高学历	学历 专业
1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

- 注: 1.本表格为 Excel 格式表格。
 - 2.所属主体,是指报考人员所属行政执法机关,应填写全称。
 - 3."姓名"为两个字的,中间不得留空格。"出生年月"格式应统一,如"1976年1月"。
 - 4.职级(公务员职务级别:厅局级正、副职,县处级正、副职,乡科级正、副职,科员级,办事员级,未定职公务员)。
 - 5.编制性质:按编制类别填写。